附件4

公共收益期初金额公示情况说明

沙坪坝区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：

××小区公共收益首次申请由贵中心代管，按照《重庆市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文件规定，对公共收益期初金额 元检查结果进行了为期 日以上的公示（公示时间\*\*\*\*年\*\*月\*\*日至\*\*\*\*年\*\*月\*\*日）（按实填报）。

特此说明

申请单位全称 （盖章）

\*\*\*\*年\*\*月\*\*日

以上内容情况属实。（此项内容为街道书写）

×××街道办事处、乡镇人民政府（盖章） \*\*\*\*年\*\*月\*\*日